

附1: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3年度)

项目名称		环境保护业务经费						
主管部门		911-宿州市生态环境局		实施单位	911009-宿州市萧县生态环境分局	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			全年预算数 (A)	全年执行数 (B)	分值	执行率 (B/A)	得分
		年度资金总额:		162.98	75.44	10	46.29%	4.63
		其中: 本年财政拨款		162.98	75.44	-		-
		其他资金				-		-
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年初设定目标			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综述				
	开展业务工作所需经费, 主要内容为: 落实大气、水污染防治等重点项目的各项工作; 组织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、信息公开、监督性监测、执法车辆、总量减排、信访投诉、环境统计、大气、土壤及水污染防治和各类环保专项行动等, 确保完成年度考核任务。			全年完成落实大气、水污染防治等重点项目的各项工作; 组织开展环境保护宣传、信息公开、监督性监测、总量减排、信访投诉、环境统计、大气、土壤及水污染防治和各类环保专项行动等工作。				
	存在的问题:			整改的措施与建议:				
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年度指标值	全年实际值	得分	评价得分说明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组织开展环保宣传工作	8	=5次	5次	8	
			开展机关正常运行委托性等业务	8	=10次	10次	8	
			开展大气、土壤及水污染防治、环保专项行动等	6	=15次	12次	6	
		质量指标	扎实推进各项水污染防治重点工作, 确保地表水考核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省市考核要求	7	90%以上	达成预期指标	7	
			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重点工作, 确保城区空气质量考核达标	7	优良率提高	达成预期指标	7	
		时效指标	按工作计划推进各项工作及时完成	7	工作完成程度较高	达成预期指标	7	
		成本指标	预算控制	7	批复限额内	达成预期指标	7	
	效益指标 (3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有效控制和减少因环境污染造成的经济损失, 以及后续的整改投	7	效果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7	
	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市委市政府及市环委会决策的有效执行落实, 改善人居环境、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。	7	效果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7	
		生态效益指标	完成年度污染防治攻坚战各项目标任务, 促进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改善。	8	效果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8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健全工作经费保障机制, 保障污染防治工作有序推进, 持续改善我市生态环境质量, 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环境支撑。	8	效果显著	达成预期指标	8	
	满意度指标 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对生态环境工作的满意度	10	90%以上	达成预期指标	10	
总分				100			94.63	

注: 1. 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: 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。如有特殊情况,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, 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。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。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2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: 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,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-80%(含80%)、80-60%(含50%)、6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3.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\geq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/年度指标值 \times 该指标分值;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(即指标值为 \leq),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/全年实际值 \times 该指标分值;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。

4. 评价得分说明: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(未达、持平、超额)。